

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人〔2020〕139号

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度统计系列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

省属各高校，厅属中专学校，厅直属事业单位：

现将安徽省统计专业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开展2020年度全省统计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皖统职改办〔2020〕2号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就做好相关申报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请各校（单位）将文件精神传达到相关人员，按照岗位管理相关规定和职称评审相关要求，认真做好申报推荐工作，并对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核把关。

二、请为本校（单位）申报人员出具委托评审函，同时附最新岗位日常变动表（盖有省人社厅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专用章）。委托评审函和岗位日常变动表均一式两份（其中一份留省教育厅备案）。

三、请各校（单位）按照《通知》中关于申报时间和申报要求的规定，及时报送材料。联系人：周源；联系电话：0551-62831869。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